

瑪波羅教會家訊——「百節各按各職，照著各體的功用，彼此相助，便叫身體漸漸增長，在愛中建立自己。」(弗四 16)

【本週聚會】2014 年 3/9~ 3/15

主日早上	擘餅聚會	10:00-11:45 AM
Marlboro Learning Center	信息交通聚會	10:50-12:00 AM
禱告聚會	週二晚上 8:30-9:30 PM	陳亮明弟兄家
Morganville 區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 PM	鄧育明弟兄家
南區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 PM	張涼姊妹家
北區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	盛國華姊妹家

(一) 3 月 22 日(週六)福音聚會，請全體出席、參與服事及留意教會各方面安排。

【禱告事項】

- ◆ 為2014年主在教會中生、養、教、建的帶領禱告。
- ◆ 為購置會所禱告。請按心願於奉獻袋上註明此項目的使用。
- ◆ 為 3 月 22 日福音聚會禱告。
- ◆ 為兒童服事禱告。

三月九日	
讀經	可七1~23；保守內心
鑰節	這一切的惡，都是從裡面出來，且能污穢人。(可七 23)
禱告	主啊，保守我們的心，不沾染邪污，使我們有清潔的心事奉祢。
詩歌	哦主！求你長在我心~YouTube

三月十日	
讀經	可七24~37；蒙主開通
鑰節	耶穌領他離開家人，到一邊去，就用指頭探他的耳朵，吐唾沫抹他的舌頭。望天歎息，對他說：「以法大。」就是說「開了罷」。(可七 33~34)
禱告	主啊，保守我們親近祢的生活，也願祢常常開通我們的耳朵，使我們得著祢活潑話語。
詩歌	耶穌此名何等芬芳~churchinmarlboro

三月十一日	
讀經	可八1~21；心竅開啓
鑰節	耶穌看出來，就說：『你們為甚麼因為沒有餅就議論呢？你們還不省悟，還不明白麼？你們的心還是愚頑麼？你們有眼睛，看不見麼？有耳朵，聽不見麼？也不記得麼？』(可八 17~18)
禱告	主啊，開啓我們的心眼，拔高我們對祢的認識。
詩歌	吸引我近，更近，親愛主~churchinmarlboro

三月十二日	
讀經	可八22~38；捨己跟主
鑰節	於是叫眾人和門徒來，對他們說：『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』(可八 34)
禱告	親愛主，開我們的眼，讓我們更深地認識祢；以祢的榮耀吸引我們，使我們甘心背十字架來跟隨祢。
詩歌	盡忠為主~churchinmarlboro

三月十三日	
讀經	可九1~29；凡事都能

鑰節	耶穌對他說：「你若能信，在信的人，凡事都能。」(可九 23)
禱告	主啊，幫助我們認識祢的大能，使我們更有信心倚靠祢。
詩歌	求主教我如何禱告~churchinmarlboro

三月十四日	
讀經	可九30~50；謙卑服事

鑰節	「耶穌坐下，叫十二個門徒來，說：『若有人願意作首先的，他必作眾人末後的，作眾人的用人。』」【可九 35】
----	--

禱告	主，我們願像祢，從心中卑微，求父神的榮耀，作眾人的僕人，求主悅納並成全。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詩歌	從我活出祢的自己~churchinmarlboro
三月十五日	

讀經	可十1~27；全然愛主
----	-------------

鑰節	耶穌看著他，就愛他，對他說：『你還缺少一件；去變賣你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；你還要來跟從我。』(可十 21)
----	--

禱告	親愛的主耶穌，求祢更深的得著我們，使我們將一切全獻給祢，一生跟從祢，為祢而活。
----	---

詩歌	當人棄絕地的賄賂~churchinmarlboro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【本週聖經鑰句】

「你還缺少一件」(可十 21) ——按上下文來看，本節的話並不是一條通則性的教訓，要每一個基督徒都過窮乏的生活。這個少年人以為他已遵守了神一切的誡命(20 節)。所以，主要他變賣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還要來跟從祂。祂的目的乃是為要讓他知道：他實在「還缺少一件」(可十 21)，因他並沒有完全遵守誡命，也揭示了他不能進入天國的原因——貪愛錢財。神給人的第一條誡命——「除了我以外，你不可有別的神」(出二十 3)，就是要人把全人交給祂。然而，在這個少年人的心裏可能只有財寶，而沒有愛主過於愛一切(太十 37~38)。結果，他憂憂愁愁地走了。今天有甚麼屬地和屬世的障礙，使我們不能夠把生命交給基督呢？

【註】「我們問一個人給了多少；基督問一個人為自己保留了多少。」——慕安得烈

【金錢觀】

- 一個人的富有，不在於擁有很多，而在於給予很多 Not he who has much is rich, but he who gives much. ~Erich Fromm。
- 財富是源自於活力與腦力。 Wealth flows from energy and ideas. ~William Feather
- 既然我的錢財是神的錢財，我的任何花費也是一種屬靈的決定。 Since my money is God's money, every spending decision I make is a spiritual decision. ~John Hagee
- 盡所能地賺錢，盡所能地省錢，盡所能地奉獻。 arn all you can, save all you can, give all you can. ~John Wesley
- 如果你想在財務上的祝福，就必須先在財務上撒種。 If you want to rear financial blessings, you have to sow financially. ~ Joel Osteen
- 神不需要我們給予祂金錢，祂擁有一切。十一奉獻實是神使基

督促成長的方法。God doesn't need us to give Him our money. He owns everything. Tithing is God's way to grow Christians. ~Adrian Rogers

- 金錢是非常不可思議的東西。它和愛一樣，是人類喜悅的最大來源；但也和死一樣，是人類焦慮的最大來源。Money is a singular thing. It ranks with love as man's greatest source of joy. And with death as his greatest source of anxiety. ~John Kenneth Galbraith
- 金錢可以是許多東西的外殼，卻不是裡面的實質。它能帶來食物，卻帶不來胃口；能帶來藥品，卻帶不來健康；能帶來相識，卻帶不來友誼；能帶來僕人，卻帶不來忠誠；能帶來享受，卻帶不來幸福的安寧。Money may be the husk of many things, but not the kernel. It brings you food, but not appetite; medi-cine, but not health; acquaintances, but not friends; servants, but not loyalty; days of joy, but not peace of happiness. ~Henrik Ibsen

【創世記讀經第十六課】神與亞伯蘭立約

【讀經】創十五 1~21。

【鑰節】【創十五 6】「亞伯蘭信耶和華，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。」

【鑰字】「信」【創十五 6】——原文字根是「阿們」。亞伯拉罕是「信心之父」，他「阿們」神的應許，就是接受神的話，神就以此為他的義。凡是因信稱義的人，都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也要被神算為義，並和亞伯拉罕一同得福(加三 7~9)。這句偉大的宣告是聖經第一次提到「信」，也是歷代以來常被受聖靈感動的人引用。保羅引用這節聖經來辯明惟有「信」能成就義(羅四 3；加三 6)；而雅各也引用同樣的話，說明行為是因「信」稱義的證實(雅二 23)。

「這是聖經中最偉大的一句經節，是聖經的基石之一，是聖經種子的栽種地，也是聖經的源頭之一。在這節的經文裡，其中有三個字在聖經中是首次出現，後來它們成為基督信仰理論基要真理的關鍵字。它們是：「信」，「算」，「義」。亞伯蘭對神的這個回應在新約裡共提到三次，每一次這三個字中的一個字就很突出：在加拉太書裡是「信」(加三 6)；在羅馬書裡是「就算為」(羅四 3)；在雅各書裡是「義」(雅二 23)。越來越清楚我們可以看到神為何揀選亞伯蘭，為了完成救贖計畫，神如何預備和重使用他。」——史考基

【重點】從創世記第十五章到第二十二章，中心點是關於亞伯拉罕兒子的問題。本章記載神應許賜福亞伯蘭，並與他立約。耶和華在異象中啟示亞伯蘭：要給他如星辰般多的後裔，並要領受迦南地為業，並預言以色列人出埃及的事情。亞伯蘭「信」神的應許，耶和華就以此「算」為他的「義」。當日耶和華與他立約，賜給他的後裔迦南美地。

【大綱】

- 一、神在異象顯現(1 節)——不要懼怕，神是盾牌，必大大賞賜；
- 二、應許賜後裔給亞伯蘭(2~5)——向天觀看，數算眾星，你的後裔將要如此；
- 三、亞伯蘭因信稱義(6 節)——因信被神算為義；
- 四、啟示亞伯蘭得業的證據(7~11)——獻上祭物(母牛，母羊，公綿羊，斑鳩，雛鴿)；
- 五、預言亞伯蘭的後裔將受苦(12~16)——寄居埃及地，受苦四百年後，必回到此地；
- 六、與亞伯蘭立約(17~21)——神從肉塊中經過，完成立約，因而

賜地為業，從埃及河到伯拉河。

【中心思想】本章記載神針對亞伯蘭有兒子的事，對他說話。耶和華先後向他「說」了有八次之多。「亞伯蘭信耶和華」的這句話(創十五 6) 指出亞伯蘭的信心是因他信向他說話的耶和華。所以亞伯蘭信心的內容產生在於神的應許，他所信的對象是神自己——「那叫死人復活，使無變為有的神」(羅四 17)。亞伯拉罕的「義」不是行為的結果，而是「信」的結果(羅四 3；加三 6)。故不在於我們為神作了甚麼，而在於我們是否對神的應許有「信心」的回應(創十五 6；來十一 6)，包括相信、接受、和信靠。神的應許藉著信心產生盼望。神的應許藉著信心產生盼望。亞伯拉罕「在無可指望的時候，因信仍有指望」(羅四 18)。所以我們不要看環境、找依靠，而只需簡單的相信、接受神的話，仰望神的應許(羅四 20)，信靠那位在人不能，在祂凡事都能的神(太十九 26)。

【默想】

- (1) 在生活中若是遭遇到困難的事(服事、工作、家庭、健康...)，是否把我們的「不能」、「不行」交在祂手里，「信」祂能在我們身上行神迹奇事呢？
- (2) 親愛的，你是否經歷「因信稱義」所得的福分呢(羅馬書第五章)？
- (3) 羅馬書第四章說亞伯拉罕因信稱義，雅各書第二章又說亞伯拉罕因行為稱義，這兩種稱義如何來理解？它們彼此之間有甚麼關係？

【禱告】主啊！我們讚美祢，這是我們要高唱的詩歌。因著信祢，使我們被神稱義，帶入與神和好的關係。因著信祢，使我們得著全備的救恩，而享受祢一切的所是，每一天能以神為樂。

【詩歌】【耶穌是我的，我有把握】(《聖徒詩歌》506 首第 1 節)

【問題】羅馬書第四章說亞伯拉罕因信稱義，雅各書第二章又說亞伯拉罕因行為稱義，如何來理解這兩種稱義？

【答】保羅在羅馬書第四章引證亞伯拉罕「因信稱義」，是記在創世記第十五章裏。這是在以撒出生之前，亞伯拉罕憑信心相信神的應許，他的後裔將來多如眾星。大約十多年後，又得神立割禮的約，受了割禮的記號，作他未受割禮的時候，因信稱義的印證(羅四 3~11；創十五 1~6；十七 9~11)，這是亞伯拉罕因信而得的義。

雅各在雅各書第二章引證亞伯拉罕是「因行為稱義」，是記在創世記第廿二章裏。這是在以撒出生以後，亞伯拉罕因順服神的旨意，遵行神的命令，就把以撒獻在壇上，結果是他的行為所表現出來的，已經證明了他因信稱義的真實性是完全的，是將他的信心因著行為，在人面前顯明出來(雅二 21~24)。

亞伯拉罕被神稱義共計兩次：第一次稱義是信神賜兒子；第二次稱義是獻上以撒。所以保羅與雅各所論稱義的見證道理，並無矛盾之處。我們也同樣，因著完全倚靠主耶穌，憑著信在神眼前擁有合乎律法的義；然後因著與基督合一，享受祂一切的所是，而活出行為的稱義。

【給所有人的應許】神每一個宣告都接著「凡...者」——「凡信者」，「凡願意者」。我想是理查·貝克斯特說過，他為那個「凡...者」感謝神。他實在寧願看到那個「凡...者」更甚於看到「理查·貝克斯特」出現在聖經裏；因為如果是「理查·貝克斯特」，他會認為那是另一個先他活過又死了的理查·貝克斯特；但「凡...者」卻讓他深知道也包括他在內。——慕迪